



2. 产品结构设计上，充分考虑知识产权特性

- (1) 标的物方面，尽可能考虑知识产权与相关的有价值的有形资产组合；
- (2) 交易额方面，尽可能降低到一个合理水平；
- (3) 租赁期限方面，尽可能短期，最好不要超过3年；
- (4) 融资租赁模式多数为售后回租，务必办理知识产权的产权转移手续；
- (5) 尽可能对交易采取进一步增信措施，包括但不限于：承租方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或其他第三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承租方或第三人提供其他有形资产担保等。

3. 在经济风险防范上，注重知识产权价值的评估

交易主体应当在进行知识产权融资租赁交易前对拟开展融资租赁交易的知识产权进行价值评估，评估机构必须具有专业性和权威性。一方面，评估机构应当分析交易所涉知识产权的变现能力与价值变化的可能性，以确定该项知识产权是否适合开展融资租赁交易；另一方面，评估机构应明确融资租赁交易价款的数额，并确定合理的租赁期限。